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中文名称拟变更为：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拟变更为：Range Intelligent Computing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2、公司注册资本拟变更为：820,420,678.00 元。

3、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技术推广及服务；数据中心（IDC）、IT 产业研发；信息增值服务、IT 产业孵化服务；提供网络管道推广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4、本次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相关信息最终以登记机关变更登记为准。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一、 注册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泽科技**”)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22年6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0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0号”文件批复,公司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合肥弘博润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枫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中金盈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平盛安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炜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廊坊泽睿科技有限公司、润和(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市平安消费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森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720,420,678股股票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

因此,公司总股本由100,000,000股增加至820,420,678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从10,000.00万元增加至82,042.0678万元。

## 二、 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润泽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由“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和纸铝复合无菌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变更为“数据中心业务服务”。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由“生产制造食品机械,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以上同类商品及包装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和技术咨询(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数据处理和存储服

务；技术推广及服务；数据中心（IDC）、IT 产业研发；信息增值服务、IT 产业孵化服务；提供网络管道推广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 三、 《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润泽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同步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1	《公司章程》	修订	是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以上制度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 四、 备查文件

- 1、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相关制度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